

民进 2023 年“作风建设”主题年

学习资料

(第一批)

2023 年 3 月

目 录

习近平论作风建设（摘录）	1
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28
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	30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有关内容	46
《中国民主促进会章程》有关内容	48
《民进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民进自身建设的意见》有关内容	51
民进中央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意见	53
民进中央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	60
民进 2023 年“作风建设”主题年学习思考题 ..	66

习近平论作风建设（摘录）

中国革命胜利时，我们党向领导干部提出 3 点要求，一是时刻不能脱离人民群众、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二是永远不能骄傲自满、始终艰苦奋斗，三是时刻防范糖衣炮弹、永葆政治本色。我们党之所以能够走到今天离不开这 3 点，我们党要继续长期执政，也离不开这 3 点。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所抓的工作，概括起来也是在这 3 点上进行努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强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出台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倡导“三严三实”，加强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强力反对和惩治腐败现象，也都是为了推动全党坚持住这 3 点。

大家都是党的高级干部，我给同志们提几点要求。第一，信念过硬。第二，政治过硬。第三，

责任过硬。第四，能力过硬。

第五，作风过硬。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领导干部的作风直接关系到党内风气和政治生态，关系民心向背，决定着党的群众基础。领导干部作风不过关，不过硬，党风社会风气就不可能好。人们认为习以为常的一些作风问题，往往就是对党的公信力、党的形象带来致命破坏的问题。作风问题绝不是小事，一旦成风，危害巨大。比如，党的十八大前的一段时间里一些领导干部中吃喝成风，老百姓意见很大。出了多少规定，也没有管住，不少人因此失去了信心。党的十八大后，我们下决心整治，现在管住了，人民群众拍手叫好。我们管住了一些领导干部的嘴，赢得了无数人民群众的心。这就是小切口、大成效。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必须常抓不懈。泰山半腰有一段平路叫“快活三里”，一些人爬累了，喜欢在此歇脚。然而，挑山工一般不在此久留，因为休息时间长了，腿就会“发懒”，再上“十八盘”就更困难了。作风建设同样如此，越到紧要关头越不能有丝毫松懈。只要以滚石上山的劲

头、爬坡过坎的勇气，保持定力、寸步不让，深化整治、见底见效，就能一步步实现弊绝风清、海晏河清。

大家作为中央委员会的成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不应该是作风建设的被动参与者，而应该是积极践行者，以身作则、以上率下，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化作自觉行动，持之以恒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久久为功祛除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领导干部要练就过硬作风，就要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1943年，毛泽东同志在中央党校第二部开学典礼上说：“我们自己就是人民的一部分，我们的党是人民的代表，我们要使人民觉悟，使人民团结起来。”1945年，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大上作政治报告时说：“我们共产党人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又一个显著的标志，就是和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取得最密切的联系。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向人

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这些就是我们的出发点。”人民是我们党领导和执政力量源泉，我们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中提升政治站位、提高工作能力，在真心实意向人民学习中拓展工作视野、丰富工作经验、提高理论联系实际的水平，在倾听人民呼声、虚心接受人民监督中自觉进行自我反省、自我批评、自我教育，在服务人民中不断完善自己。

党的十九大之后，我就强调要广泛开展调查研究。去年12月15日，我就中宣部做的《寻乌扶贫调研报告》又专门作了批示。调查研究是做好各项工作的基本功。不了解真实情况，拍脑袋做决定，是做不好工作的。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到实处，迫切需要广泛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把存在的矛盾和困难摸清摸透，把各项工作做实做好。调查研究千万不能搞形式主义，不能搞浮光掠影、人到心不到的“蜻蜓点水”式调研，不能搞做指示多、虚心求教少的“钦差”式调研，不能搞调研自主性差、丧失主动权的“被调研”，不能搞

到工作成绩突出的地方调研多、到情况复杂和矛盾突出的地方调研少的“嫌贫爱富”式调研，而是要拜人民为师、向人民学习，放下架子、扑下身子，接地气、通下情，既到工作局面好和先进的地方去总结经验，又到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到工作做得差的地方去，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地方去调查研究，真正把功夫下到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上。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害死人！1933年8月，毛泽东同志在《必须注意经济工作》一文中说：“动员群众的方式，不应该是官僚主义的。官僚主义的领导方式，是任何革命工作所不应有的，经济建设工作同样来不得官僚主义。要把官僚主义方式这个极坏的家伙抛到粪缸里去，因为没有一个同志喜欢它。”1980年8月，邓小平同志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一文中指出：“官僚主义现象是我们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广泛存在的一个大问题。它的主要表现和危害是：高高在上，滥用权力，脱离实际，脱离群众，好摆门面，好说空话，思想僵化，墨守陈规，机构臃肿，人

浮于事，办事拖拉，不讲效率，不负责任，不守信用，公文旅行，互相推诿，以至官气十足，动辄训人，打击报复，压制民主，欺上瞒下，专横跋扈，徇私行贿，贪赃枉法，等等。”我们不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就会脱离人民群众！我们不仅要从思想上作风上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而且要从制度上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扫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的土壤。

领导干部要把践行“三严三实”贯穿于全部工作生活中，时间长了，实践多了，就能养成一种习惯、化为一种境界，就会终身受益。严和实是相互统一的，严必须落于实之中，实必须以严为前提。对自己不严，工作就不可能认真和严谨。干工作不实，对自己要求就会得过且过，稍有成绩，就不知天高地厚，得意忘形。

一个人廉洁自律不过关，做人就没有骨气，做事就没有硬气，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一个人的清正廉明，从根本上讲不能完全靠外部约束，而要靠自觉自律。自觉自律是人向上向善的内在

动力。中国人历来强调“正心以为本，修身以为基”，强调“一念收敛，则万善来同；一念放恣，则百邪乘衅”。大家要加强道德修养，带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辨是非善恶，追求健康情趣，不断向廉洁自律的高标准看齐。大家要时刻把法律的戒尺、纪律的戒尺、制度的戒尺、规矩的戒尺、道德的戒尺牢记于心，把宪法精神、公权属性、公私界限牢记于心，做到心有所戒、行有所止，守住底线、不踩红线、不碰高压线。

生活是工作的基础，生活上做不到自觉自律，工作就难以做到清正廉明。生活上不检点、不自律，就会滋长私心，过不了多久就会走火入魔，正如古人所说：“欲无度者，其心无度；心无度者，则其所为不可知矣”。苍蝇不叮无缝的蛋，一旦生活上不检点，很快就可能成为被“围猎”的对象，结果不是在钱眼里死，就是在“石榴裙下死”。每个领导干部都应该把洁身自好作为第一关，练就过硬的作风。

特权是最大的不公。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反“四风”、反腐败，锲而不舍抓作风建设，

都是在同特权思想、特权现象作斗争。大家要自觉同形形色色的特权思想、特权现象作斗争，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长征过雪山途中，有个同志穿着单薄的旧衣服被冻死，指挥员让把军需处长叫来，想问问他为什么不给这个被冻死的同志发棉衣，队伍里的同志含泪告诉他，被冻死的这个同志就是军需处长。管被装的宁可自己冻死也没有自己先穿暖和一点，这是多么崇高的思想境界！觉悟看似无形，关键时就会显现出强大力量。我们党就是靠着千千万万具有高度政治觉悟的先进分子无私奉献，才赢得了一场场艰苦卓绝的斗争。

——《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1月5日在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上讲话的一部分。发表于《求是》2019年第19期。

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要定规矩，这（指《十

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编者注)是很重要的规矩。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从我们在座各位做起来，新人新办法。制定这方面的规矩，指导思想就是从严要求，体现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要从领导干部做起，领导干部首先要从中央领导做起。正所谓己不正，焉能正人。最重要的就是要防微杜渐，不要“温水煮青蛙”。现在，有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东西，有些铺张浪费、豪华奢侈的东西，上上下下都有些表现，我们不能安之若素、司空见惯、见怪不怪。既然作规定，就要朝严一点的标准去努力，就要来真格的。不痛不痒的，四平八稳的，都是空洞口号，就落不到实处，还不如不做。定规矩，就要落实一些已经有明确规范的事情，就要约束一些不合规范的事情，就要规范一些没有规范的事情。规矩是起约束作用的，所以要紧一点。紧一点自然就不舒服了，舒适度就有问题了，就是要不舒服一点、不自在一点，我们不舒服一点、不自在一点，老百姓的舒适度就好一点、满意度就高一点，对我

们的感觉就好一点。这也是新形象新气象。

——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讲话（2012年12月4日）

改进工作作风的任务非常繁重，中央八项规定是一个切入口和动员令。中央八项规定既不是最高标准，更不是最终目的，只是我们改进作风的第一步，是我们作为共产党人应该做到的基本要求。“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说到的就要做到，承诺的就要兑现，中央政治局同志从我本人做起。

——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2013年1月22日）

中央反复研究，决定把这次教育实践活动的主要任务聚焦到作风建设上，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风”问题。

为什么要聚焦到“四风”上呢？因为这“四风”是违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的，是当前群众深恶痛绝、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也是损害党群干

群关系的重要根源。党内存在的其他问题都与这“四风”有关，或者说是这“四风”衍生出来的。“四风”问题解决好了，党内其他一些问题解决起来也就有了更好条件。

这次教育实践活动借鉴延安整风经验，明确提出“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这四句话、十二个字，概括起来就是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说起来简洁明了，但真正做到就不那么容易了。

——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13年6月18日）

作风问题根本上是党性问题。作风反映的是形象和素质，体现的是党性，起决定作用的也是党性。我们改进作风，不能简单就事论事，以为把眼前存在的作风问题从面上解决了就万事大吉了，而是要举一反三，透过作风看党性，在解决作风问题的基础上解决好党性问题。这是改进作风的一个重要着眼点。

——《领导干部要讲诚信、懂规矩、守纪律》

(2013年8月31日)

我们抓作风建设，归根到底，就是希望各级干部都能树立和发扬好的作风，既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又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

严以修身，就是要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提升道德境界，追求高尚情操，自觉远离低级趣味，自觉抵制歪风邪气。严以用权，就是要坚持用权为民，按规则、按制度行使权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任何时候都不搞特权、不以权谋私。严以律己，就是要心存敬畏、手握戒尺，慎独慎微、勤于自省，遵守党纪国法，做到为政清廉。

谋事要实，就是要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使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不好高骛远，不脱离实际。创业要实，就是要脚踏实地、真抓实干，敢于担当责任，勇于直面矛盾，善于解决问题，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做

人要实，就是要对党、对组织、对人民、对同志忠诚老实，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干老实事，襟怀坦白，公道正派。

这“三严三实”，是改进作风对各级干部的必然要求，要体现在抓作风建设各项工作之中，体现在各级干部首先是各级领导干部实际行动之中。

——《深入推进作风建设》（2014年3月9日）

笃行，就是要引导党员、干部向焦裕禄同志看齐，从今天做起，从眼前做起，从小事做起，像焦裕禄同志那样对待群众、对待组织、对待事业、对待同志、对待亲属、对待自己，像焦裕禄同志那样生命不息、奋斗不止，努力做焦裕禄式的好党员、好干部。

——在河南省兰考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2014年3月18日）

现在，社会上议论比较多、干部群众比较担

心的是，作风建设已经采取的措施、形成的机制能不能扎根落地？已经取得的成效能不能巩固发展？对这个问题，大家在整改措施中谈了不少。我看，关键是要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

——在参加河南省兰考县委常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时的讲话（2014年5月9日）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永远没有休止符，不可蜻蜓点水，不可虎头蛇尾，不可只是一阵风，否则不仅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而且会导致作风问题不断反弹、愈演愈烈，最后失信于民。这方面过去有不少教训，要好好记取。

——在听取兰考县和河南省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情况汇报时的讲话（2014年8月27日）

横下一条心纠正“四风”，常抓抓出习惯、抓出长效。当前，“四风”问题在面上有所收敛，但不良作风积习甚深，树倒根在，稍有松懈，刚刚压下去的问题就可能死灰复燃，防反弹、防回

潮任务依然艰巨。绳锯可断木，滴水能穿石。在改进作风问题上，我们不能退，也退不得，必须保持常抓的韧劲、长抓的耐心，在坚持中见常态，向制度建设要长效。

——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2015年1月13日）

“三严三实”是一种作风、一种精神，也是一个标准、一个境界。做到严和实，最难最核心的是如何对待自己。我们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除了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我们在入党宣誓时都说过：“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只有按照这样的标准和境界来修身、用权、律己和谋事、创业、做人，我们才能把人做好、把官当好。

——在中央政治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讲话（2015年12月28-29日）

全党同志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实现好、维护

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使我们党始终拥有不竭的力量源泉。

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是观察党群干群关系、人心向背的晴雨表。党的作风正，人民的心气顺，党和人民就能同甘共苦。实践证明，只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作风建设就没有什么解决不了的问题。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己不正，焉能正人。”我们要从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中央政治局、中央委员会抓起，从高级干部抓起，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坚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坚持抓常、抓细、抓长，使党的作风全面好起来，确保党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九十五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16年7月1日）

文章反映的情况，看似新表现，实则老问题，再次表明“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各地

区各部门都要摆摆表现，找找差距，抓住主要矛盾，特别要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地改。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转变作风，身体力行，以上率下，形成“头雁效应”。在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要力戒形式主义，以好的作风确保好的效果。

——就新华社文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值得警惕》作出的指示要点（2017年12月）

党的十九大描绘了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要完成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就必须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调研、经常调研，扑下身子，沉到一线，全面了解情况，深入研究问题，把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找到破解难题的办法和路径。要实事求是，有一是一、有二是二，既报喜又报忧，特别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反对在调查研究中走马观花、浅尝辄止、一得自矜、以偏概全，草率地下结论、做判断。

——在中宣部呈报的《弘扬脱贫攻坚精神，推动农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寻乌扶贫调研报告》上的批示（2017年12月15日）

“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同我们党的性质宗旨和优良作风格格不入，是我们党的大敌、人民的大敌。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必须带头树立正确政绩观，始终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干老实事，自觉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中央政治局的同志不仅要带头不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而且要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种种表现进行坚决斗争，聚焦突出问题，充分认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多样性和变异性，摸清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不同部门的不同表现，紧密联系具体实际，既解决老问题，也察觉新问题；既解决显性问题，也解决隐性问题；既解决表层次问题，也解决深层次问题，抓出习惯，抓出长效。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上的讲话要

点（2017年12月25-26日）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中央八项规定不是只管5年、10年，而是要长期坚持。要拿出恒心和韧劲，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要紧盯时间节点，密切关注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新动向新表现，找出可能反弹的风险点，坚决防止回潮复燃。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一把手要负总责，对贯彻党中央精神“说起来重要、喊起来响亮、做起来挂空挡”的行为要严肃查处，决不允许“只听楼梯响，不见人下来”。要靠深入调查研究下功夫解难题，靠贴近实际和贴近群众的务实举措抓落实，靠一级压一级推动工作，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各地区各部门要总结梳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5年来的成效，重新修订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落实措施，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加强作风建设必须紧扣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

肉联系这个关键。“四风”问题只是表象，根上是背离了党性，丢掉了宗旨。现在基层的种种问题，很多是因为党员、干部心里没有群众，不去做、不想做、不会做群众工作，少数干部或无视群众期盼、或不敢应对诉求，在群众面前处于失语状态。领导干部要破除“官本位”思想，坚决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就像毛泽东同志当年说的：“群众是从实践中来选择他们的领导工具、他们的领导者。被选的人，如果自以为了不得，不是自觉地作工具，而以为‘我是何等人物’！那就错了。”这句掷地有声的话，今日听来依然振聋发聩。

2012年12月我在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八项规定时就讲过一个道理：“我们不舒服一点、不自在一点，老百姓的舒适度就好一点、满意度就高一点，对我们的感觉就好一点。”职务越高越要强化群众观念、增强公仆意识，越要在思想上尊重群众、感情上贴近群众，保持对人民的赤子之心。要坚持工作重心下移，扑下身子深入群众，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做好群众工作，着力解

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办事情都要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永远赢得人民群众信任和拥护。

——在中共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2018年1月11日）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直面党内存在的种种问题和弊端，从制定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破题，解决了新形势下作风建设抓什么、怎么抓的问题，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推动了党风、政风、社风好转。党的十九大之后，我们针对新情况新问题，修订了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继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要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同时要从严抓好分管地方和部门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工作。要聚焦突出问题、紧盯关键节点，下大气力解决“四风”问题，不能虎头蛇尾，不能搞成“半拉子工程”，更不能搞形式走过场。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

制度，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重要标志。这项制度把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和正确实行集中有机结合起来，既可以最大限度激发全党创造活力，又可以统一全党思想和行动，有效防止和克服议而不决、决而不行的分散主义，是科学合理而又有效率的制度。民主集中制包括民主和集中两个方面，两者互为条件、相辅相成、缺一不可。我们要把民主和集中有机统一起来，真正把民主集中制的优势变成我们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工作优势。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的讲话
(2018年12月25-26日)

干部要想行得端、走得正，就必须涵养道德操守，明礼诚信，怀德自重，保持严肃的生活作风、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特别是要增强自制力，做到慎独慎微。一个人廉洁自律不过关，做人就没有骨气。要牢记清廉是福、贪欲是祸的道理，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任何时候都要稳得住心神、管得住行为、守得住清白。干

部干事创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有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发扬钉钉子精神，脚踏实地干。

——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的讲话（2019年3月1日）

在党的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方面，要坚持不懈整治“四风”，抓紧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侵害群众利益等突出问题，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铲除寄生在党的肌体上的毒瘤，永葆党的肌体健康。

最后，我想同大家重温毛主席讲的两段话。一段话是1945年4月24日毛主席在《论联合政府》中讲的：“成千成万的先烈，为着人民的利益，在我们的前头英勇地牺牲了，让我们高举起他们的旗帜，踏着他们的血迹前进吧！”另一段话是1949年3月5日毛主席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讲的：“中国的革命是伟大的，但革命以后的路程更长，工作更伟

大，更艰苦。这一点现在就必须向党内讲明白，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我们有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武器。我们能够去掉不良作风，保持优良作风。我们能够学会我们原来不懂的东西。我们不但善于破坏一个旧世界，我们还将善于建设一个新世界。”

——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2019年6月24日）

中央和国家机关要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带头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新变化新气象。要持续深化纠“四风”工作，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深入基层一线，增强同人民群众的感情，学会做群众工作的方法，从基层实践找到解决问题的金钥匙。要坚持严字当头，把纪律挺在前面，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好纪律教育、政

德教育、家风教育，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的管理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019年7月9日）

要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要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一严到底，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公款吃喝、餐饮浪费等歪风陋习露头就打、反复敲打。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毫不妥协，全面检视、靶向纠治，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督促全党担当尽责、干事创业。

要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让群众在反腐“拍蝇”中增强获得感。要坚决整治政法战线违纪违法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决打击黑恶势力及“保护伞”，决不让

其再祸害百姓。要紧盯党中央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落实，持续纠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扶贫环保等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2021年1月22日）

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取得了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成就，很重要的一条就是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培育并坚持了一整套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这些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是我们党性质和宗旨的集中体现，是我们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党要得到人民群众支持和拥护，就必须持之以恒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

必须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严明纪律整饬作风，丰富自我革命有效途径；必须坚持构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制度规范体系，为推进伟大自我革命提供制度保障。

坚持发扬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坚持纠正一切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和不正之风，坚持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坚持完善党和国家监督制度，形成全面覆盖、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

要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的堤坝，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大敌。要从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抓起，树立正确政绩观，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强化系统思维和科学谋划，多做为民造福的实事好事，杜绝装样子、搞花架子、盲目铺摊子。要落实干部考核、工作检查相关制度，科学评价干部政绩，促进干部更好担当作为。

——在中共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讲话要点（2022年1月18日）

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2012年12月4日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

要改进调查研究，到基层调研要深入了解真实情况，总结经验、研究问题、解决困难、指导工作，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多同群众座谈，多同干部谈心，多商量讨论，多解剖典型，多到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不张贴悬挂标语横幅，不安排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安排宴请。

要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严格控制以中央名义召开的各类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大活动，不开泛泛部署工作和提要求的会，未经中央批准一律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提高会议实效，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

话。

要精简文件简报，切实改进文风，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

要规范出访活动，从外交工作大局需要出发合理安排出访活动，严格控制出访随行人员，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一般不安排中资机构、华侨华人、留学生代表等到机场迎送。

要改进警卫工作，坚持有利于联系群众的原则，减少交通管制，一般情况下不得封路、不清场闭馆。

要改进新闻报道，中央政治局同志出席会议和活动应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进一步压缩报道的数量、字数、时长。

要严格文稿发表，除中央统一安排外，个人不公开出版著作、讲话单行本，不发贺信、贺电，不题词、题字。

要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住房、车辆配备等有关工作和生活待遇的规定。

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制定如下实施细则：

一、改进调查研究

1. 注重实际效果。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含中央政治局常委，下同）到基层调研要紧紧围调研主题，实事求是地安排考查内容，为领导同志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创造条件，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地方去总结经验，更要到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矛盾尖锐的地方去调研解决问题。在考察点上，要使领导同志有更多的自主活动，力求准确、全面、深入了解情况，防止调研工作走形式、走过场。中央政治局常委可结合分管工作听取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汇报，一般不召开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性工作汇报会和由省级几个领导班子成员参加的会议。各考察点现

场要真实，不能为迎接考察装修布置，更不能弄虚作假。汇报工作时要讲真话、报实情。

2. 减少陪同人员。中央政治局常委到地方考察调研，陪同的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不超过 5 人，省（自治区、直辖市）陪同的负责同志不超过 3 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地方考察调研时，陪同的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不超过 2 人，省（自治区、直辖市）由 1 位负责同志陪同，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负责同志可不陪同。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地方考察调研，不搞层层多人陪同，市（地、州、盟）、县（市、区、旗）只安排 1 位负责同志陪同；考察企事业单位和条条管理部门时，其在异地的上级单位和主管部门的负责同志不到现场陪同。

3. 简化接待工作。中央政治局委员在地方考察调研期间，不张贴悬挂横幅标语，不安排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组织专场文艺表演，不安排超规格套房，一般不安排接见合影，不赠送各类纪念品或土特产，不安排宴请，不上高档菜肴，自助餐也要注意节俭。除工

作需要外，不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到名胜古迹、风景区参观。中央政治局常委外出考察时根据工作需要可由空军安排飞机，也可乘坐民航飞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外出考察乘坐民航班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乘坐空军飞机，须经中央办公厅报中央批准。

4. 改进警卫工作。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警卫工作，要坚持有利于联系群众的原则，实行内紧外松的警卫方式，减少扰民。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行时要减少交通管制，不得封路。中央政治局委员如因工作需要前往名胜古迹、风景区考察，一律不得封山、封园、封路。在公务活动现场，要合理安排警力，尽可能缩小警戒控制范围，不清场闭馆，不得停止、限制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警卫部门要根据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有关安全警卫工作的具体规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部署组织警卫工作，不得违反规定扩大警卫范围、提高警卫规格。

二、精简会议活动和文件简报

5. 减少会议活动。各地区各部门要本着务实

高效的原则，严格清理、切实减少各类会议活动，能不开的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各部门召开本系统全国性会议，每年不超过1次。未经中央批准，不在地方任职的中央政治局委员一律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等，在地方任职的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上述活动也要从严掌握。要严格会议活动审批程序，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大活动，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统筹安排。中央各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和举行的重要活动，须经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审核后报批，涉外会议和重要活动还须送中央外办、外交部审核。

6. 控制会议活动规模和时间。严格控制各类会议活动规模，减少参加人员。各部门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只安排与会议内容密切相关的部门参加，人数不超过300人，时间不超过2天，不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出席。中央政治局常委不出席

各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要坚持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各类会议活动不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接见会议代表并合影。

7. 提高会议活动效率和质量。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改进会议形式，提高会议效率。全国性会议可视情采用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在不涉密且技术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有的会议可直接开到基层。电视电话会议的主会场和分会场都要控制规模、简化形式，不请外地同志到主会场参会，各地分会场布置要因地制宜、精简节约。需要安排讨论的会议，要精心设置议题，充分安排讨论时间，提高讨论深度。中央政治局委员会见外宾的形式、地点可灵活安排，注重实效。

8. 严格控制会议活动经费。各地区各部门举办会议活动，要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禁提高会议用餐、住宿标准，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会议活动现场布置要简朴，工作会议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背景板。严禁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

9. 减少各类文件简报。凡国家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已作出明确规定的，一律不再制发文件。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由部门发文或部门联合发文能够解决的，不再由中共中央、国务院（含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或印发。未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议事协调机构不得向地方党委和政府发布指示性公文，不得要求地方党委和政府报文。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按程序报文，不得多头报文。各部门报送党中央、国务院的简报原则上只保留 1 种。各部门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的简报，一律不报送党中央、国务院。

10. 提高文件简报的质量和时效。各地区各部门应严格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的有关要求，对文件和简报资料的报送程序和格式进行规范，加强综合协调和审核把关，切实提高运转效率。文件要突出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严格控制篇幅；简报要重点反映重要动态、经验、问题和工作建议等内容，减少一般性工作情况汇报。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快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

积极推广电子公文和二维条码应用，逐步实现文件和简报资料网络传输和网上办理，减少纸质文件和简报资料，降低运行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三、规范出访活动

11. 合理安排出访。围绕外交工作需要合理制定年度出访总体方案，中央政治局委员每人每年出访不超过1次，时间不超过10天。中央政治局常委每次出访不超过4个国家（包括经停国家），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每次出访不超过3个国家（包括经停国家）。中央政治局常委同一期出访安排不超过2人；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出访，原则上不安排同期出访。出席全球性或地区性会议、双边和多边机制活动、外国执政党重要会议以及特殊情况需要出访的，另行报批。

12. 控制随行人员。严格根据工作需要安排陪同人员和工作人员，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出访，陪同人员（不含领导同志配偶和我驻往访国大使夫妇，下同）不超过6人，工作人员总数原则上不超过50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

陪同人员不超过 5 人，工作人员不超过 40 人；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陪同人员不超过 4 人，工作人员不超过 16 人。出席全球性或地区性会议、双边机制性会晤活动，陪同人员根据实际需要经中央外办或外交部报中央批准。

13. 规范乘机安排。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出访乘坐专机，其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根据工作需要可乘坐民航包机或班机，如需乘坐民航包机，须经中央外办报中央批准；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乘坐民航班机，一律不乘坐民航包机。中央政治局委员一律不乘坐私人包机、企业包机和外国航空公司包机。

14. 简化机场迎送和接待工作。中央政治局常委出访抵离京时，可安排出访主办部门、中国民航局各 1 位负责同志到机场迎送，其他部门不安排负责同志前往迎送；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抵离京时，不安排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前往机场迎送。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各有关驻外使领馆不安排中资机构、华侨华人和留学生代表到机场迎

送。驻外使领馆和其他驻外机构一律不得向代表团赠送礼品，外方所赠礼品应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15. 加强统筹协调。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由中央外办商有关部门统筹安排，年度出访计划每年1月底前报中央批准，当年年中进行1次综合协调。年度出访计划和年中协调安排经中央批准后，有关单位原则上不再临时安排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

四、改进新闻报道

16. 简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会议活动新闻报道。要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出席一般性会议和活动不作报道。要按照精简务实、注重效果的原则，进一步压缩数量、字数和时长，有的可刊播简短消息，有的只报标题新闻。中央政治局委员新闻报道中的职务称谓根据会议活动主题内容确定，不必报道担任的全部职务。要遵循新闻传播规律，进一步优化中央政治局委员会议活动报道内容和结构，调整播发顺序，除涉及重大会议活动和重大事件外，

一般可安排在报刊、电视的头条新闻之后，以突出民生和社会新闻，增强传播效果。除具有全局意义和重大影响的会议活动外，一般情况下不安排广播电视直播。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会议活动，中央电视台报道时不出同期声。

17. 精简全国性会议活动新闻报道。经中央批准举办的全国性会议活动，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的，文字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2分钟；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的，文字稿不超过5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不作报道，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未经中央批准的不作报道。中央各类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召开的会议，原则上不作报道；特殊情况需作报道的，须报中央批准，字数和时长参照上述标准执行。

18. 规范中央政治局委员考察调研活动新闻报道。考察调研活动新闻报道要多反映群众关心的实质性内容，更好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中央政治局常委考

察调研时，随行中央媒体记者一般不超过 5 人，其中包括 2 名摄像记者、1 名编辑、1 名摄影记者和 1 名文字记者，地方媒体一般不派记者参加；中央媒体报道中央政治局常委考察调研活动，新华社发文字信息通稿不超过 1000 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 3 分钟，不刊发侧记、特写、综述等。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的考察调研活动如需公开报道，新华社发文字消息通稿不超过 800 字，可安排在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 1 分钟。

19. 简化治丧活动新闻报道。担任“四副两高”以上领导职务的领导同志逝世后，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遗体送别活动的，新华社消息稿中只列名报道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曾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同志名单，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不再列名。中共中央总书记出席可配发慰问亲属的照片，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一般不配发照片。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可播出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曾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同志送别画面，不再播出其

他中央政治局委员画面。省部级领导干部及社会知名人士逝世后，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遗体送别活动或以其他方式表示哀悼、慰问的，中央电视台不报道，新华社消息稿中不列名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名单。

20. 简化诞辰纪念活动新闻报道。曾任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的已故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诞辰纪念活动，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并讲话的，文字稿不超过10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2分钟，讲话全文另发，人民日报摘发座谈会发言；中共中央总书记出席的纪念活动，可适当放宽有关标准。曾任其他领导职务的已故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诞辰纪念活动，中央政治局常委出席，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出席并讲话的，文字稿不超过300字，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播出时间不超过1分钟，讲话全文另发，人民日报不摘发座谈会发言。

21. 优化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事活动新闻报道。提高外事报道针对性，增加信息量，减少一般性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日会见多批外宾或多位

中央政治局委员同日分别会见同一批外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晚间新闻发一条综合消息，不单独报道每场会见。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每个国家综合报道 1 次，新闻消息稿不超过 1200 字，电视新闻时间不超过 3 分钟。除中共中央总书记外，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不发侧记、特写、综述等其他形式报道；其他中央政治局委员出访期间会见外国元首、政府首脑等活动可作报道，新闻消息稿不超过 500 字，不配发照片，可安排在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中播出，时间不超过 1 分钟，出访的其他活动一般不作报道。出访活动新闻报道的报纸截稿时间为凌晨 1 时，新闻联播截稿时间为 19 时 20 分，此后主要政治局委员的外事活动，可在次日安排报道。

22. 规范重大专项工作新闻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受中央委托到地方指导特大抢险救灾、处理重大安全事故、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重大专项工作，在应急阶段，文字稿不超过 1000 字，中央电

视台新闻联播节目播出时间不超过 2 分钟；上述专项工作转入常态后，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一般只综合报道工作进展情况，不单独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参加活动或讲话，改由晚间新闻节目报道，文字稿不超过 500 字，晚间新闻播出时间不超过 1 分钟。

23. 规范其他新闻报道。经中央批准，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从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上退下来的同志出版著作等作品，由新华社播发简短出版消息，字数不超过 200 字，中央电视台不作报道。除经中央批准的重大展览和文艺演出活动外，中央政治局委员参观展览、观看一般性文艺演出以及出席其他文艺活动，一律不作报道。中央政治局委员给部门、地方的指示、批示等一般不作报道。

24. 加强新闻报道统筹协调。探索运用网络等新手段加强中央主要领导同志与群众的直接联系。充分发挥中央职能部门的作用，中央政治局委员的新闻报道工作由中央宣传部负责统筹协调和日常管理，并督促指导中央新闻媒体落实有关规定。涉及中央重大会议活动的新闻报道工作，

中央宣传部商中央办公厅统筹安排。领导同志处不直接向新闻单位就报道字数、时长、版面、画面等提出要求，有关要求可按中央规定，由中央宣传部向新闻单位提出或由新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从中央政治局常委职务上退下来、仍担任国家机构主要负责人的领导同志，新闻报道工作仍按原标准执行；如有特殊情况，由中央宣传部研究解决。

五、加强督促检查

25. 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关系党的形象，关系党和人民事业成败。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带头密切联系群众，带头解决实际问题。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本细则，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涵盖各级领导干部的更加具体、更便于操作的贯彻落实办法，狠抓落实，确保抓出成效。

26. 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执行本细则，每年年底对执行情况进行1次专项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分别报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7.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要定期督促检查，每年年底通报执行情况，并向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汇报执行情况，对违反规定的要建议有关部门进行处理。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监督执行本细则作为改进党风政风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审计部门每年要对各地区各部门会议活动等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查。

28. 人大、政协、军队、人民团体机关参照本细则执行。

29. 本细则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负责解释。

30.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细则不一致的，以本细则为准。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有关内容

支持民主党派坚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改进思想作风工作作风，严格纪律要求，树立务实进取、清正廉明的良好形象，建设作风优良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

1. 端正思想作风。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民主党派领导班子成员要带头深入学习，提升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优化知识结构，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深化对多党合作初心、参政党性质地位的认识，在新时代有新担当新作为。

2. 改进工作作风。坚持求真务实，道实情、办实事、出实招，以严实的精神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务求实效。建立健全民主党派领导班子成员与地方组织、基层组织联系制度，广泛听取意见建议。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结合

本党派实际制定实施细则，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3. 严格纪律要求。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纪律教育，增强纪律意识、红线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加强对民主党派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强化纪律执行，加强日常管理和内部监督，执纪必严、违纪必究，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中国民主促进会章程》有关内容

本会的优良传统是坚持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爱国、民主、团结、求实，坚持立会为公。

继承、发扬多党合作和本会的优良传统及老一辈领导人的高尚风范，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按照多党合作要有新气象、思想共识要有新提高、履职尽责要有新作为的要求，不断提高全会的整体素质和履行职责的能力；必须坚持加强自身建设，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政治建设为核心、组织建设为基础、履职能力建设为支撑、作风建设为抓手、制度建设为保障，建设政治坚定、组织坚实、履职有力、作风优良、制度健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

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建立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实行民主生活会制度、述职和民主评议制度，把领导班子建设成为政治坚定、作风优良、工作高效、团结合作、廉洁自律的领导集体。

依法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制度建设、作风建设、文化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强化服务意识，实行会务公开，提高工作效率，推进机关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

内部监督的主要内容是：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与中国共产党真诚合作的情况；遵守宪法法律，贯彻多党合作方针政策，遵守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情况；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履行民主党派职责，执行组织决定的情况；贯彻中共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作风建设，密切联系群众的情况；廉洁自律、秉公用权的情况。

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

头脑、指导工作，做到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二）（略）；（三）认真执行本会的各项决议，模范地遵守本会章程，严格自律，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四）作风民主正派，求真务实，密切联系群众，善于团结同志，自觉接受组织和会员的批评监督；（五）（略）。

《民进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民进自身建设的意见》有关内容

践行民进优良传统，体现和倡导民主团结、务实进取、清正廉明、谦虚谨慎、艰苦朴素的优良作风。

端正思想作风。坚持实事求是，从民进的性质定位和职责使命出发，以与时俱进的思想观念，不断总结工作中创造的新鲜经验，深刻把握内在规律，积极作出理论概括，使民进的工作方针和思路更加符合执政党要求、符合客观实际，更好指导民进事业发展。

端正学风。坚持将学习作为开展工作的首要活动，增强学习内容的系统性、实效性，推动学习活动的经常化、制度化，健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发挥领导班子成员领学示范作用，带动全会形成认真学习的风气，实现理论与实际、学习与运用、言论与行动相统一。

改进工作作风。坚持求真务实，以严实的精

神真抓实干，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和整治“四风”要求，规范履职活动，改进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文件，改进会风文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密切与人民群众特别是所联系群众的关系。

改进领导作风。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重大决策、重要事项等必须集体讨论决定，主要领导要发扬民主、善于集中、敢于担责，领导班子成员要增强全局观念、责任意识。落实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和会员制度，广泛听取并认真办理意见建议。

改进生活作风。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公私分明、是非分明，慎独慎微，注重品格修养，保持健康的生活情趣、高尚的精神追求。

严格纪律要求。增强纪律意识、规范意识和底线意识，强化纪律执行，健全行为规范，加强纪律宣传和警示教育，把作风表现纳入领导班子及成员的述职和评议范畴。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和监督，强化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加强日常管理和内部监督。

民进中央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意见

(2022年11月3日民进十四届十九次中常会议
审议批准，2022年11月8日民进中央发布)

为了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精神，落实《民进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民进自身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加强民进的作风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意义

作风是个人和组织的行为表现和形象特征，反映思想观念和品德修养，影响声誉和作用，受到外部评议和监督。

作风建设是民进自身建设的基本任务和重要抓手，必须常抓不懈，与时俱进。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民进加强作风建设，是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精神、适应新时代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事业发展、体现多党合作优良传统、落实“四新”“三

好”要求的必然要求；是遵守和维护民进章程，保持民进本色，弘扬民进优良传统和先辈高尚风范，提升素质、能力和声誉，增强凝聚力，体现新面貌，更好服务大局、发挥作用的必然要求。

民进各级组织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自觉性，深刻认识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准确把握作风建设的特征和规律，明确建设目标任务，从严自律，真抓实干，体现建设成效。

二、加强作风建设的基本原则

民进加强作风建设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精神，学习和借鉴党风廉政建设的理论和经验，主动征求党组织意见，接受党组织监督。

2. 坚持正确导向。深刻领会优良传统的内涵和参政党建设的要求，明确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倡导民主、团结、求实、清廉的优良作风，不断丰富建设要求。

3. 坚持问题导向。针对行为表现，查找突出

问题，分析产生原因，开展思想教育，增强制度作用。

4. 坚持统筹协调。立足自身建设全局，注重标本兼治，注重整体推进。发挥作风建设的抓手作用，把行为要求落实到各项活动中，加强对行为表现的检查监督和制度约束，加强对价值取向的学习教育和宣传引导；发挥思想政治建设的引领作用、组织建设的基础作用、履职能力建设的支撑作用、制度建设的保障作用，形成引导和约束相结合、自律与他律相结合的建设机制，促进作风建设常态化、规范化。

5. 坚持以上率下。发挥领导班子成员、机关部门负责人等“关键少数”的示范带动作用，自觉从严自律，率先践行，接受监督；主动担当负责，积极引导，维护风气。

三、加强作风建设的主要任务

民进加强作风建设的基本思路是：按照“作风优良”的建设目标，倡导民主、团结、求实、清廉的价值取向，以领导班子成员、机关部门负责人为重点对象，深入分析问题及原因，强化思

想政治学习教育的引领作用，强化制度、纪律和监督的约束作用。主要任务是：着力改进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重点是：

1. 自觉坚持学习。营造求真务实的学风，把学习放在建设活动的首位，做到勤学勤思勤写，执行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加强个人自学，广泛开展学习活动，推动学习活动的经常化、制度化。

2. 把握学习重点。注重学习内容的系统性和时效性，以政治学习为重点，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历史与理论和参政党建设理论，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学习民进会章会史、优良作风、高尚风范和先进事迹，增强激励引导作用。

3. 理论联系实际。加强作风研究，发扬实事求是的精神，倡导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学习态度，结合思想和工作的实际问题，做到学思用贯通，提高自身建设和履职尽责的能力。

4. 改进文风。精简文件，规范办文流程；严格掌握文稿性质和用途，认真起草和审核，严把

政治关，确保政治和社会效益；完善行文规范，严谨表达，言之有物，思路清晰，重点突出，简明清通，力避空洞、繁复、冗长的文风。

5. 贯彻民主集中制。贯彻组织原则，聚焦领导机构和班子职权，发挥集体领导与分工负责相结合的作用，规范会议议事决策的程序、个别酝酿与会议决定相结合的程序，重大事项集体决定的程序，提高民主生活会、述职和民主评议的质量。

6. 密切联系基层和会员。贯彻组织原则，增进会内团结，发挥全会合力。完善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组织、联系代表大会代表、联系代表人士和会员、基层联系点等制度，广泛了解实际情况，听取意见建议，指导推动工作；完善会员意见建议办理、来信来访接待制度；自觉接受会员的批评监督。

7. 改进会风。总结会务经验，创新工作方式，努力提质增效。精简会议，改进会议举办方式，严控会务开支，提高服务质量；提高会务效率，尽量开短会，精选议题议程，发言开门见山、简

明扼要，道实情、出实招，力戒空话套话；坚持廉洁从政，倡导勤俭节约，抵制铺张浪费、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8. 改进生活作风。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公私分明、是非分明，慎独慎微，注重品格修养，营造良好家风，保持健康的生活情趣、高尚的精神追求；遵守社会公德，践行文明生活方式，以民进会员良好形象，助力营造良好社会风气。

9. 执行制度纪律。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八项规定和民进会章规纪，及时查处和纠正问题；完善制度规定和执纪程序，筑牢行为底线，提高各项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开展制度学习、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筑牢思想防线。

10.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制度执行和作风表现情况的监督，及时分析研究监督结果，采取整改措施；支持内部监督委员会工作。

四、加强作风建设的工作要求

全会各级组织要高度重视作风建设，切实加

强领导，主要领导亲自负责，班子分工负责，以身作则，齐抓共管；要贯彻意见精神，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落实各项建设任务，结合自身实际，检视作风问题，剖析思想、制度上的原因，采取整改措施；注重长效机制，将培育良好作风融入日常，将作风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好部署、检查、总结各环节，主动争取中共党委和统战部门的支持和帮助，推动各级组织开展作风建设，取得建设成效。

民进中央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

(2022年11月25日民进十四届四十七次主席办公会会议审议批准，2022年12月17日民进中央发布)

为深入贯彻《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有关意见精神，进一步规范民进中央领导班子及成员的活动(以下分别简称领导班子、班子成员)，依据《中国民主促进会章程》及《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和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制定本细则。

第一条 本细则适用于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属于履行领导班子及成员职责的各类会议、调研、联系、访问、接待等活动(以下统称活动)。

第二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活动，应当严格遵守公务活动、财务管理、公职人员管

理等法律法规、廉洁从政有关规定和民进规章制度，体现优良传统和作风。

第三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活动，应当确保民进工作需要，全面落实民进中央的任务，不组织和安排参加与民进工作无关的活动。

第四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活动，应当贯彻分工负责制。难以分工或确需补缺时，按照先专职后兼职的原则，轮流安排。班子成员应当服从安排，相互配合。

第五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活动，应当厉行勤俭节约，注重效益，减少重复，统筹活动内容、人员和地点，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网络视频活动。

第六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安排和参加活动，应当实行审批制度。

（一）按照年度工作要点和预算，年初制定年度活动计划。计划起草工作由常务副主席布置，班子成员召集分管或联系的部门、工作机构研究，提出项目建议，经秘书长协调，办公厅汇总形成

计划草案，提交年初的主席会议或主席办公会议审批。

（二）根据任务需要，主席会议或主席办公会议每月审批活动项目；休会期间确需临时安排的活动，由常务副主席或主席批准；在民进机关内开展的日常活动，由班子成员自行安排。会内外邀请和访问民进中央的事宜，由办公厅负责接洽，秘书长负责协调。

第七条 领导班子及成员在活动之前，应当制定活动方案。方案由机关牵头部门起草，确定活动目的、方式、时间、地点、人员、程序和经费等；属于年度计划中的活动的方案，可经分管领导批准后实施，其它活动的方案，分管领导批准后提交主席会议或主席办公会议审批，休会期间由常务副主席或主席批准。

第八条 班子成员应当严格实施活动方案，原则上不作临时变更，确需变更活动内容和经费时，应当向常务副主席或主席报告。

第九条 领导班子应当精简活动，严格控制以民进中央名义举办的活动，严格论证活动的必

要性和实效性，不举办目的不清、内容空泛的活动，不安排和参与各类剪彩、奠基、首发首映式以及商业性的节庆、庆祝、纪念、博览、表彰、颁奖、研讨、论坛等活动，不安排班子成员发贺信、贺电、题词、题字、公开出版著作。按照规定统一安排班子成员在会外公开发表文章。

第十条 领导班子应当精简文件，细化发文审批规定，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一律不发，严格控制向地方组织下达任务。

第十一条 领导班子应当严格执行出差审批制度，班子成员应当严格遵守出差规定，不临时变更出差事由、行程和经费。

第十二条 领导班子应当切实改进会风，提高会议实效，倡导开短会、讲短话，会前充分准备背景材料，恰当安排发言人数，鼓励采用书面发言；会中发言控制时间，有的放矢、直奔主题，不讲空话、套话，会内发言不用敬语尊称；主持词应简明规范，介绍班子成员时不提议鼓掌，班子成员的致辞、动员、总结等发言不称“重要讲

话”；会议要做好记录和纪要，不印发没有具体内容或实际需要的简报。

第十三条 班子成员赴机关外活动，应当轻车简从、严格控制随行人员数量，如无特殊需要，原则上安排一位部门负责人和秘书随行，主席、常务副主席可增加安排一位办公厅工作人员和警卫随行。随行人员应及时做好活动的联络、服务、材料整理和收发等工作。

第十四条 领导班子在机关外举办活动，应当减轻接待方负担，避开接待方公务繁忙和休假时段，不安排接待方主要负责人到站迎送，不安排多人陪同，不超标准用餐和住宿，不安排宴请，不接受馈赠，活动结束后办结食宿和自理的费用，不干扰群众正常活动，注意群众影响，活动场所不布置欢迎标语横幅、迎宾地毯、鲜花等；会内活动中只介绍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的会内职务；集体合影应事先安排，合影时大家同时入座，不安排与个人合影；办公厅负责接待事宜，事先向接待方说明规定，提请支持，督促落实。

第十五条 班子成员应当利用机会开展联系

基层、慰问会员、调查研究等活动，主动征求、耐心倾听、虚心接受会员的意见建议和批评，与会员坦诚交流，对会员热情帮助，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

第十六条 班子成员活动的报道，应当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和社会效果，控制数量和篇幅，突出活动内容，最大程度精简个人信息，体现良好文风。

第十七条 领导班子应当将作风建设情况纳入工作报告和监督事项；班子成员在述职评议中，应当报告遵守制度情况和作风表现情况，接受内部监督。

第十八条 民进中央机关和专门委员会及成员、民进地方组织领导班子及成员参照执行本细则。

第十九条 本细则由民进中央办公厅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民进 2023 年“作风建设”主题年学习 思考题

1. 民进优良传统、高尚风范与优良作风的关系
2. 民进有哪些优良作风，它们是怎样的价值取向，我们应该怎样继承和发扬
3. 新时代参政党建设对作风有什么要求
4. 怎么理解中国共产党党风建设
5. 作风建设对民进、对会员个人有什么意义
6. 民进作风建设有哪些经验、哪些问题
7. 如何加强作风建设